

关于报送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方案的通知

各学院、教学部：

我校拟于 2023 年 6 月接受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（第二类第二种），并于 2021 年 12 月召开启动会，为进一步推进“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”的各项工作，促进学校教育教学改革与发展，请各学院、教学部于 2022 年 12 月 15 日之前将本单位、部门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方案（含评估领导小组名单）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1250141377@qq.com，纸质版材料（单位、部门主要负责人签字加盖公章）送至合德楼 210 办公室（联系人：张艳，电话 0771-4733687）。

- 附件：1. 《自治区教育厅关于印发〈广西普通高等学校 2021-2025 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（桂教高教〔2021〕60 号）
2. 《广西中医药大学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（第二类第二种）指标体系任务分解表》

广西中医药大学教务处

2022 年 11 月 30 日

教务处

